

第五課：勝利之軍

(哥林多後書二 12-17)

查經前討論

志明很喜歡傳福音，而且常常都收割到果子。他每次傳福音，總是高舉神的愛和祝福，信耶穌得永生，信耶穌一生蒙福，至於為基督受苦等話題總是可免則免。不少慕道者聽後也很受落，於是決志信主。在別人眼中，志明是很熱心和有果效的佈道者，牧者讚賞有加，志明也很陶醉於別人的讚賞之中，這也激勵他更落力傳福音。

1. 志明傳福音的心態有沒有問題？若有，這是甚麼問題？

2. 您會如何勸導志明？

查經

1. 掛心群羊(vv.12-13)

1.1 按 v.12，保羅往特羅亞去是為了甚麼？

為了傳基督的福音。

1.2 在特羅亞，傳福音的情況如何？

福音的門開了。

1.3 對保羅而言，這福音之門有三重意義：

i) 誰開的？主

(「開」字是被動式)

ii) 為誰開？為保羅而開

(「我」字是 dative of advantage 的用法，意思是「為了我[保羅]而開的」。)

iii) 開多久？仍然開著

(「開」字是分詞，表示仍在進行中的意思。)

1.4 如果您是保羅，面對主為您打開這福音之門，您會離開嗎？

應該不會，保羅更加不會。

1.5 面對這敞開的福音之門，保羅的回應是甚麼？(v.13)

他竟然辭別特羅亞教會，往馬其頓去了。

1.6 為甚麼保羅要離開特羅亞？

因他心裡不安。

1.7 保羅為何心裡不平？

因他沒有遇見提多。

1.8 提多是何許人？

i) 加二 3：是希臘歸主者

ii) 多一 4：是保羅的屬靈兒子

iii) 林後八 16-17：關心哥林多教會，並自願往哥林多

iv) 林後八 6：在哥林多教會發起募捐的事

v) 林後七 6-9：向保羅報告哥林多教會收到他的信之後的反應

總結：因提多是外邦歸主者，保羅很可能差派他去服事哥林多教會。提多很可能是帶信人，將保羅那封憂心忡忡、眼淚汪汪的信(二 4)帶到哥林多，保羅期待在特羅亞與他會合，聽取哥林多教會的反應。

1.9 為何保羅不見提多就心裡不安？

i) 對哥林多教會：不知哥林多教會對他那封書信的反應。

ii) 對提多：不知提多在哥林多遭如何對待。

1.10 據此，保羅對哥林多教會的心腸是怎樣的？(參林後七 5-16)

他十分掛心哥林多教會的屬靈狀況，即使在特羅亞有傳福音的機會，他也要往馬其頓會合提多，使他可以知道哥林多教會的情況。

1.11 您對其他肢體的屬靈狀況關心嗎？為甚麼？

2. 勝利之軍(vv.14-17)

2.1 回顧本段之前的經文，保羅如何描述他的傳道事工：

i) 一 3-7：在患難和痛苦中

ii) 一 8-9：在亞細亞遭遇到幾乎致死的苦難

iii) 一 17：被質疑反覆不定、忽是忽非

iv) 二 5：悲傷

v) 二 12-13：在特羅亞的事工未能開展

2.2 保羅是否只消極地看自己的傳道事工？為甚麼？

不是的，他在本段描述他是在勝利大軍之中。

2.3 按 v.14，保羅感謝神做了兩件事，是哪兩件事？(留意分詞「率領得勝」和「顯揚」)

i) 率領我們得勝

ii) 藉我們顯揚香氣

2.4 何謂「率領得勝」？

這字在聖經只出現了兩次(另一次在西二 15)，較可能的解釋是：

i) 使某人上台展示(強調眾目所見，光明磊落)

ii) 帶戰俘參加凱旋遊行行列(強調受辱受苦)

iii) 帶勝利士兵參加凱旋遊行行列(強調得勝)

您認為哪個解釋較合理？ (iii)較合理

(保羅在此用了一個喻象，羅馬軍隊凱旋進城時，士兵會向神明燒香，香氣瀰漫於隊伍和旁觀者之中，這是一幅得勝的圖畫。按上文下理，保羅應該想說基督的工人是在神所帥領的勝利大軍之中。)

2.5 何謂「顯揚」？

(「顯揚」的意思是「使不可見的事實可見」 [make visible an invisible reality]。)

2.6 神要藉我們顯揚甚麼？

香氣，就是對基督的認識。

(按文法，「香氣」可指對基督的認識[the fragrance of the knowledge of Christ]。)

2.7 「率領得勝」和「顯揚」兩詞的主體(subject)是誰？

神

2.8 保羅又用了「常」(always)和「在各處」(in every place)來描述「率領得勝」和「顯揚」，目的何在？

想表達神這種作為是何時何地也會發生的。

2.9 按 v.14-15，我們信徒和這香氣有哪兩重關係？

我們本身是香氣(v.15)，也是顯揚香氣的使者(v.14)，即我們的生命是基督的知識，也傳播基督的知識。

(We are the message of Christ as well as the messenger)

2.10 我們這馨香之氣對不同的人有不同的意義：

i) 對神(v.15)：是獻給神的，為神所悅納。

ii) 對得救的人(v.16 下)：帶來屬靈的生命

iii) 對滅亡的人(v.16 上)：帶來屬靈的死亡

2.11 甚麼是得救的人？甚麼是滅亡的人？

接受基督的人得救，拒絕基督的人滅亡。

2.12 在 v.16 末，「這些事」(眾數)是指甚麼事？

因傳揚基督而決定人永生永死的事。

2.13 保羅問：「這些事誰能當得起呢？」，您會如何回答？(參三 5)

沒有人能擔當得起，只能出於神。

2.14 保羅為何有此一問？

因為有人出於不良動機傳講神的道，在保羅眼中，他們其實是擔當不起的。

(在原文，v.17 以「因為」開頭，v.17 解釋了 v.16 的一問。)

2.15 在 v.17，保羅提及兩類傳道人，是哪兩類？

i) 為取利而傳道

(「當商品販賣」一字直譯是「沿街叫賣」，當時小販會使詐，用水摻酒或用假秤，故這字帶有貶義。)

ii) 出於真誠、受命於神、在神面前和憑著基督而傳道

2.16 為取利而傳道的是甚麼人？

他們有許多人(v.17 上)，可能從外地來(按三 1，由別人推薦介紹給哥林多教會)，來了哥林多不久(因在林前沒有提及這些人)，他們可能是猶太人(三 7-18)，為謀取私利而傳道。

2.17 相反地，保羅如何描述正統的傳道：

i) 真誠：動機純正

ii) 受命於神：所傳講的是出於神

iii) 在神面前：向神負責、交賬

iv) 憑著基督：靠賴基督而傳講

總結：神的勝利之軍有以下特徵：

i) 由神帥領

ii) 常常得勝

iii) 何時何地也傳揚神的道

iv) 事奉為神所悅納

v) 動機純正

vi) 所傳講的是出於神

vii) 向神負責、交賬

viii) 靠賴基督而傳講

2.18 您是否神勝利之軍中的一員？為甚麼？
